

证券代码：600793

证券名称：宜宾纸业

编号：临 2023-060

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12月1日以通讯及传阅方式对议案进行审议，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1月3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7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7人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审议议案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延长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》

公司本次延长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，有利于推进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时公司本次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决策程序合法有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延长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》。

关联监事：徐虹、吴奥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。

表决情况：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日